

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

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报告

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聘任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（以下简称“立信”）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根据《国有企业、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》，公司对立信 2024 年度审计履职情况进行评估，具体情况如下：

一、会计师事务所基本情况

（一）资质条件

会计师事务所名称：立信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

注册地址：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

首席合伙人：朱建弟

2024 年度末合伙人数量：296 人

2024 年度末注册会计师人数：2498 人

2024 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：743 人

2024 年度收入总额（经审计）：47.48 亿元

2024 年度审计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36.72 亿元

2024 年度证券业务收入（经审计）：15.05 亿元

2024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：693 家

（二）聘任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

公司于 2024 年 4 月 25 日、2024 年 6 月 21 日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聘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》，同意聘任立信为公司 2024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。

二、2024 年度年审会计师事务所履职情况

立信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和其他相关执业规范的要求，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及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，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，同时对公司 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

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、公司 2024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执行了相关工作，并出具了专项报告。

在审计过程中，立信制订并实施了合理的审计工作方案和工作计划，执行了有效的质量管理措施，并就会计师事务所和审计项目团队成员的独立性、审计范围、人员和时间安排、重要审计发现等事项与公司管理层和治理层进行了沟通。

三、总体评价

经评估，公司董事会认为，立信在审计过程中勤勉尽责，遵循独立、客观、公正的原则执行审计，表现出良好的职业素养和专业胜任能力，按时高质量完成了公司 2024 年度年报审计工作，出具了恰当的审计报告。

特此报告。

上海新炬网络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4 月 24 日